



The
Great
Gatsby



了不起的
盖茨比

〔美〕F. S. 菲茨杰拉德 著

F. Scott Fitzgerald

张思婷 译

The
Great
Gatsby

F. Scott Fitzgerald

了不起的
盖茨比

著 E. S. 菲茨杰拉德 著

张思婷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了不起的盖茨比 / (美) F.S. 菲茨杰拉德著；张思婷译。— 北京：中信出版社，2017.1
书名原文：The Great Gatsby
ISBN 978-7-5086-7073-7

I . ①了… II . ① F… ②张… III . ①长篇小说－美国
－现代 IV .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90473 号

本书译文由台湾漫游者文化授权简体中文版出版发行。

本书封面设计由许晋维先生授权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大陆地区出版发行使用。

了不起的盖茨比

著 者：[美] F.S. 菲茨杰拉德

译 者：张思婷

出版发行：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4 号富盛大厦 2 座 邮编 100029)

承印者：北京启航东方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印 张：8.75 字 数：124 千字
版 次：201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广告经营许可证：京朝工商广字第 8087 号

书 号：ISBN 978-7-5086-7073-7

定 价：39.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印刷、装订问题，本公司负责调换。

服务热线：400-600-8099

投稿邮箱：author@citicpub.com

The
Great
Gatsby

F. Scott Fitzgerald

了不起的
盖茨比

著 E. S. 菲茨杰拉德 著

张思婷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了不起的盖茨比 / (美) F.S. 菲茨杰拉德著；张思婷译。— 北京：中信出版社，2017.1
书名原文：The Great Gatsby
ISBN 978-7-5086-7073-7

I . ①了… II . ① F… ②张… III . ①长篇小说－美国
- 现代 IV .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90473 号

本书译文由台湾漫游者文化授权简体中文版出版发行。

本书封面设计由许晋维先生授权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大陆地区出版发行使用。

了不起的盖茨比

著 者：[美] F.S. 菲茨杰拉德

译 者：张思婷

出版发行：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4 号富盛大厦 2 座 邮编 100029)

承 印 者：北京启航东方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印 张：8.75 字 数：124 千字

版 次：201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广告经营许可证：京朝工商广字第 8087 号

书 号：ISBN 978-7-5086-7073-7

定 价：39.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印刷、装订问题，本公司负责调换。

服务热线：400-600-8099

投稿邮箱：author@citicpub.com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再次献给
泽尔达

那就戴那顶金色帽子吧，如果这样就能打动她。

如果你能跳，跳得高高的，那就为她而跳吧，
跳到她喊你：“爱人，跳跃的爱人，戴金色帽子的爱人啊，
你，就是我的！”

——托马斯·帕克·汀佛里尔¹



¹ 托马斯·帕克·汀佛里尔（Thomas Parke D'Invilliers），作者菲茨杰拉德笔名，在其初试啼声之作《尘世乐园》（*The Side of Paradise*）中，系男主角同窗好友的名字。《尘世乐园》是一本自传性很强的小说，书中“托马斯·帕克·汀佛里尔”一角，可说是菲茨杰拉德对其诗人好友毕晓普（John Peale Bishop）的投射。



第一章

Chapter 01

在我年轻、少不更事的时候，父亲给过我一个忠告，至今仍萦绕在我心头。

“批评别人之前，要记得，”他对我说，“不是所有人都像你，从小就那么好命。”

父亲点到为止。我们父子向来不用多说，他话中有话，我再清楚不过。因此，我绝少妄下断语。而我这种脾性，惹来许多怪人对我推心置腹，害我被不少无聊人士引为知己。这些怪人的鼻子可灵了，只要这种难得的脾性出现在常人身上，他们立刻嗅出来，然后抓住不放。大学时代，一堆疯疯癫癫的家伙私下跑来找我诉苦，害我遭人冤枉，说我是小政客。这些心底话多半是别人跟我说的。每当我发现不妙，某

某某的心事已经话到嘴边，我不是假寐、装忙，就是俏皮人家几句。年轻人的心事经常抄来抄去，说来说去总是那一套，而且说得支支吾吾，显然语带保留。保留的话语是无穷的希望。至今我还是害怕会错看了什么，所以不敢忘记父亲当年自命不凡的弦外之音，并且自命不凡地重述：人生器量，出生已定。

嗯，吹嘘完自己的气度，也该承认凡事总有个底线。人品有基于磐石，有出于泥沼，然而，经历了某些事，我也不去在乎了。去年秋天，我从东部回来，一心希望全世界穿上制服、立正站好，不准逾矩半步。对于纵情瞥视人心的异秉，我也不想要了。唯独盖茨比，也就是本书的主人公，唯独他豁免在外。过去他象征的一切，我都毫不留情地鄙夷。若说人格是一连串成功的手势，那么盖茨比确实了不起，他对时运异常敏锐，有如一台精密的仪器，能够侦测到万里以外的地震。这并非美其名曰才子风流的优柔善感。他那生来就异乎常人的乐观，那种浪漫的向往，都是在我认识的人身上所找不着的，将来也不会再遇到的。噢，盖茨比很好，是那萦

绕在他心头的美梦，以及尾随在美梦之后的浊浊尘埃，让我对人心转瞬即逝的悲喜，暂时失去了兴趣。

我们卡拉韦家族富裕显赫，三代以来都在美国中西部这座城市落脚，在当地称得上是名门望族。长辈总说我们跟苏格兰的大地主巴克卢公爵同宗，但其实我们这一支系的家业是我伯祖父打下的。一八五一年，伯祖父来到美国，花钱买了个替身，送到前线去打南北内战，自己留在后方做起五金批发，这生意就一直传到我爸手上。

我从没见过伯祖父，但据说我跟他长得很像，还说简直跟我爸办公室墙上那幅硬汉肖像一模一样。一九一五年，我从耶鲁大学毕业，正好跟我爸相隔四分之一世纪。不久，我参加迟来的条顿民族大迁徙，人称“欧战”。我反攻杀敌杀了个眼红，退伍返乡发觉了无生气。我的故乡原本是温暖的世界中心，如今却成了荒凉的宇宙边缘。我决定到东部发展，去学做股票生意。所有我认识的人都靠交易所吃饭，我想多我一张嘴应该也无妨。为了这件事，我的叔伯姑婶商量了好

久，好像在讨论要送我上哪一所私立中学，最后才板着脸，犹疑地说：“哎呀，好吧好吧。”爸爸答应资助我一年，后来几经拖延，终于在一九二二年春天，我来到东部，心想永远不回去了。

虽然在城市里找房子比较实际，但是春日和煦，加上我刚离开广袤的草原和怡人的林荫，因此，办公室的同事才提议到近郊合租一间房子，我立刻就心动了。他找了一间饱经风霜的木造平房，一个月八十美元，正要搬进去时，公司却把他调到华盛顿，我只好自己一个人搬到郊外。跟我做伴的有一条狗，虽然后来跑了，但至少陪了我几天。再来就是一辆老旧的道奇，和一个芬兰女佣，她替我铺床、做早点，在电炉前面絮絮叨叨，用芬兰语述说着人生大道理。

这样寂寞的日子过了一天还是两天。一天早晨，有个比我还晚搬来的陌生人，在半路上把我拦了下来。

“西卵镇怎么走？”他无助地问。

指完路之后，我继续往前走，越走越不寂寞。我是向导、开路者，是先来这里落户的人。他随口一问，倒让我升格成

为当地人。

阳光普照，树木转瞬之间抽芽长叶，熟悉的信念又重回我的心头，相信随着夏天的到来，万物又会复始重生。

有读不完的书册，青春的空气里也有呼吸不完的健康气息。我买了十几本工作用书，有银行学、信用贷款、投资证券，在书架上一字排开，红皮烫金的，好似新铸的钱币，闪烁着金光闪闪的秘密，只有迈达斯国王、财阀摩根和罗马富豪梅赛纳斯（Maecenas）通晓。除此之外，我满怀抱负，打算涉猎群书。我在大学也算是文艺青年，曾经替《耶鲁学报》写了一年严肃又肤浅的社论。我打算重操旧业，再次成为什么都会但也什么都不会的专家——“通才”。我这可不是在打趣，人生还是单从一扇窗子看出去会比较成功。

说来也巧，我租房子的地方正好是北美洲最不可思议的地帶：一座夜夜笙歌的细长岛屿，从纽约往东延伸，岛上奇观处处，其中有两块土地特别稀奇，就位于距离市区三十公里左右的地方，两块土地的轮廓一模一样，好像两颗巨蛋，中间隔着称不上是海湾的海湾。两边地角伸出去，深入西半

球最温顺的海域，最丰饶的海洋谷仓——长岛海湾。这两块土地并非完美的鹅卵形，反而像是传说中哥伦布立起的那颗蛋，底端给敲扁了。纵使如此，海鸥从上空飞过时，看到两块一模一样的土地，一定又惊又奇。而对于只能在地上行走的我们来说，更不可思议的还在后头：这两块土地除了形状大小之外，再也找不到任何相似之处。

我住的地方是西卵，就是比较没那么时髦的那一边，不过用时髦来区分都还只是触及皮毛而已，两边存在着更怪诞而且害人不浅的鸿沟。我租的木屋位于西卵的地角，五十码外就是海湾，左右两边都是别墅，租一季要价一万二到一万五。右手边那一幢不管用什么标准去看，都可称得上是气派辉煌，外型仿法国诺曼底某一座市政厅，单边矗着塔楼，簇新的砖瓦，爬着稀疏的常春藤，还有一座大理石游泳池和超过十五公顷的草坪与花园。这是盖茨比的豪宅，或者说是（因为我当时还不认识盖茨比先生）某位姓盖茨比的绅士闲居的宅邸。我住的木屋实在很丑，幸而不大，没人注意，我才得以欣赏海景和邻居的草皮，并且因为和富豪比邻而居感到

宽慰，而且一个月租金才八十美元。

海湾的对面是一排白色的华邸，时髦的东卵在水边闪闪发亮。这年夏天的故事，就从我开车到东卵与汤姆·布坎南一家共进晚餐开始。黛西·布坎南是我的远房表妹，汤姆·布坎南则是我的大学同窗，战后我还到芝加哥让他们招待了两天。

黛西的先生擅长体育，是耶鲁大学校史上最剽悍的橄榄球边锋，当年可说是闻名全美。这种成名得早的人（才二十一岁就在体坛登峰造极），往后的人生总得饱尝走下坡路的滋味。汤姆家境富裕，大学时代的挥霍功力已经天怒人怨，这回他从芝加哥搬来东部，搬家的阵仗更是让人瞠目结舌。比方说吧，他爱打马球，就把湖森区老家的马全都运过来，实在很难想象我的同辈之中居然有人如此富有。

他们搬来东部的原因我不清楚。他们之前无缘无故去了—年法国，后来又东飘西荡，哪里有可以打马球的有钱人，哪里就有他们。这次不会再搬了，黛西在电话上说，但是我不相信——不是我会读黛西的心，而是我觉得汤姆这个人会

流浪一辈子，怅惘地追寻当年球场上骚动的风云和那回不去的青春。

于是，在一个微风和煦的傍晚，我驱车到东卵去见两位无甚交情的老朋友。他们的府邸富丽堂皇，超乎我的期待：乔治国王殖民风格的庄园大宅，红白相间的愉悦配色，正面看出去就是海湾。草坪从海滩直奔正门口，足足四百公尺，一路起伏过日晷、红砖道和百花争艳的花园，绿意奔到屋前刹不住，顺势化为满墙碧绿的藤蔓。房屋正面开了一排落地窗，此时正逆着夕阳的金晖，迎着和煦的暖风。汤姆·布坎南一身骑装，双脚叉开，站在门廊里。

比起大学时代，他变了。眼前的他三十岁，魁梧的身材，麦禾般的发色，坚毅的嘴角，傲慢的姿态，不可一世的双眼锋芒毕露，是他最突出的五官，给人随时要往前扑的印象。就连那袭宛若女装的华丽骑装也掩盖不了他孔武有力的事实。雪亮皮靴里塞着的两条腿，简直要把鞋带绷断。每次他肩头一转，便能隔着薄外套看见肌肉鼓起。这是一具充满爆发力的身躯——蛮横残暴的躯体。